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大明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52）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85.9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 26,494.69 万元，尚未使用金额为 45,185.65 万元。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5）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自 2023 年 4 月 20 日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共计行权 46,760 份股票期权，公司股本总额由 147,757,438 股增加至 147,804,198 股。

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实施完毕。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47,804,19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8 元（含税），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分红共送股 14,780,419 股，公司总股本由 147,804,198 增至 162,584,617 股。

自 2023 年 6 月 14 日至 2023 年 8 月 20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实施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共计行权 216,266 份股票期权，公司股本总额由 162,584,617 股增加至 162,800,883 股。

综上，自 2023 年 4 月 20 日至 2023 年 8 月 20 日，公司注册资本由 147,757,438 元增加至 162,800,883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2023 年 8 月）》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截至 2023 年 7 月 22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在该行权期届满后，已授予但到期未行权的合计 28.0932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并将由公司注销，注销后，第一个行权期届满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98.0196 万份；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总数由 119 人调整至 102 人，17 名离职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

65.9825 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在 102 名激励对象中，3 名激励对象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对应的个人考核行权比例为 0%，公司需对其第二个行权期不得行权的 1.6572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综上，本次合计注销 95.7329 万份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330.3799 万份。

《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 102 名激励对象可在第二个行权期的可行权日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其中 3 名激励对象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对应的个人考核行权比例为 0%，剩余 99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1.3520 万份，行权价格为 16.29 元/份。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6:00 在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南路 60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9）详见

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